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证券保险分级
场内简称	证保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06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5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703,608,611.19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方法,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或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力求降低跟踪误差。 本基金力争鹏华证保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通过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公司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鹏华证保 / 证保A / 证保B
下属分级场内简称	证保分级 / 证保A / 证保B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160625 / 150177 / 150178
下属分级基金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5,684,777.19份 / 5,348,961,917.00份 / 5,348,961,917.00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通过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公司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鹏华证保A份额为稳健收益类份额,具有低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较低的特征。	鹏华证保B份额为积极收益类份额,具有高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63,928,350.40
2.本期利润	-1,280,803,016.5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4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788,694,789.0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3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26%	3.08%	-7.80%	3.06%	-0.46%	0.02%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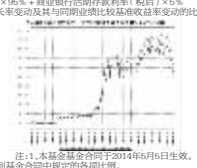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5月5日生效。
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余斌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5月5日	-	8	余斌先生,国籍中国,经济学硕士,8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风险控制部合规风险分析师;2009年10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机构理财部大客户经理、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先后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产品设计、量化研究等工作;2014年5月起至今担任鹏华中证红色技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5月起至今兼任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1月起至今兼任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起兼任鹏华中证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兼任鹏华中证金融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起兼任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余斌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或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2季度,整个A股市场呈现先扬后抑的局面,6月中下旬开始出现大幅回调。本基金秉承指数基金的投资策略,在应对申购赎回的基础上,力争跟踪指数收益,并将基金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2015年2季度市场波动仍然较高,对基金的管理运作带来一定影响,面临这种情况,我们进行了精心的管理,较好的实现了跟踪误差控制目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24元,累计净值1.593元,传媒A净值为1.015元,传媒B净值为1.033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2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5年宏观经济面临的问题较多,诸如货币政策的松紧,人民币汇率的弹性控制,未来房地产市场能否企稳,经济增速保底下的刺激政策,国企改革顺利推进,企业IPO稳步推出等。这些问题及衍生的新问题的出现和解决将决定未来A股市场的走势,也许随着资金流动性的宽裕,降息、降准预期的实现,大类资产配置向股市的转移,房地产市场逐步企稳,人民币的国际化稳步推进等政策和措施的逐步明朗,A股市场整体估值将可能在未来一段时间继续提升。但在市场波动中尤其要注意参与力度和风险控制,因此,我们建议继续密切关注与宏体经济相关的宏观数据变化和政策信息。

资源子板块的行业走势分析。煤炭板块:受宏观积极扶持政策的影响,下游产业链需求回升,煤炭股下行空间并不大,同时受国企改革,资产并购注入,及库存消化等积极措施的影响,煤炭股未来有可能迎来估值提升的机会。有色板块:大宗商品价格处于历史低位,有色金属价格下行空间有限,未来随着中国经济转型的深入开展,新能源和新材料的需求有可能提升较快。

本基金将积极应对各种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努力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力争为投资者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197,702,443.94	93.35
	其中:股票	12,197,702,443.94	93.3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88,127,732.56	5.27
7	其他资产	181,024,418.97	1.39
8	合计	13,066,854,595.4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申万一级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2,197,702,443.94	95.3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2,197,702,443.94	95.38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4,955,066	2,044,818,108.04	15.99
2	600030	中信证券	53,383,217	1,436,542,369.47	11.23
3	600837	海通证券	54,888,216	1,196,563,108.80	9.36
4	601601	中国太保	21,321,919	643,495,515.42	5.03
5	601688	华泰证券	22,218,151	513,905,832.63	4.02
6	000166	申万宏源	30,226,987	491,188,538.75	3.84
7	000776	广发证券	20,073,003	454,653,517.95	3.56
8	600999	招商证券	15,759,192	416,988,220.32	3.26
9	601377	兴业证券	28,211,853	386,220,267.57	3.02
10	601628	中国人寿	11,298,680	353,874,657.60	2.77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公司名称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有能源")于2013年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豫调查通字1359号)。因大有能源涉嫌信息披露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大有能源进行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过程中,目前尚无新的进展。如大有能源因该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最终认定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大有能源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大有能源特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为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控制跟踪误差,对该证券的投资属于按照指数成分股的权重进行配置,符合指数基金的管理规定,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其它证券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75,978.5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874,894.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165.13
5	应收申购款	2,479,693.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2,062,731.6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指数股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630	铜陵有色	63,255,139.68	3.23	筹划非公开发行
2	600175	美都能源	54,339,671.68	2.78	重大事项
3	600395	盘江股份	44,334,142.06	2.26	非公开发行
4	002353	杰瑞股份	39,720,257.76	2.03	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5.11.6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11.7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鹏华证保	证保A	证保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378,951,048.92	3,014,551,969.00	3,014,551,969.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960,461,862.11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664,908,237.84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4,668,819,896.00	2,334,409,948.00	2,334,409,948.00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05,684,777.19	5,348,961,917.00	5,348,961,917.00

注:拆分变动份额为本基金三级份额之间的配对转换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未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鹏华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及其产品持有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公司/产品名称	期末持有份额(份)		
	鹏华证保分级	鹏华证保A	鹏华证保B
鹏华资产-工商银行-礼一量化套利三期资产管理计划	-	882,700.00	-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鹏华资产信益财富2期资产管理计划	-	4,500,000.00	500,000.00
鹏华资产-工商银行-以太量化十二号2期资产管理计划	153,787.00	10,904,116.00	10,905,101.00
鹏华资产-工商银行-以太十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	67,179.00	51,599.00
鹏华资产-招商银行-鹏华资产信益财富1期资产管理计划		4,500,000.00	500,000.00
鹏华资产-工商银行-以太十二号1期资产管理计划		4,300.00	100.00
鹏华资产-海通证券-鹏华资产海通MOM私募精选之泓湖宏观对		4,141,458.00	
鹏华资产-宁波银行-鹏华资产信益财富3期特定多客户资产管			1,500,000.00
鹏华资产-海通证券-鹏华资产海通创新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8,024,115.00	
鹏华资产-银河证券-安信乾盛财富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1,282.00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二)《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三)《鹏华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年第2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3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 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基金管理人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hfund.com)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已开通客户服务系统,咨询电话:4006788999。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鹏华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鹏华资源分级
场内简称	中证资源
交易代码	160620
基金主代码	1606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9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7,037,847.17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方法,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或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因某些特殊情况导致流动性不足时,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管理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力求降低跟踪误差。 本基金力争鹏华资源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导致跟踪偏离度、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通过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公司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鹏华资源分级 / 鹏华资源A / 鹏华资源B
下属分级场内简称	资源分级 / 资源A / 资源B
下属分级基金交易代码	160620 / 150100 / 150101
下属分级基金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48,214,869.17份 / 554,411,489.00份 / 554,411,489.00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通过跟踪标的指数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公司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鹏华资源A份额为稳健收益类份额,具有低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较低的特征。	鹏华资源B份额为积极收益类份额,具有高风险且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94,352,587.92
2.本期利润	371,250,167.1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5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57,835,426.7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5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73%	3.04%	11.93%	2.89%	-2.20%	0.15%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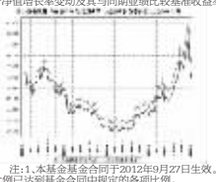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9月27日生效。
2.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崔俊杰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12月6日	-	7	崔俊杰先生,国籍中国,金融工程专业管理学硕士,7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2008年7月加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产品规划部产品设计师、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先后从事产品设计、量化研究工作,2013年3月起担任鹏华深证民营ETF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3月起兼任鹏华上证民企50ETF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7月起兼任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起兼任鹏华中证A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12月起兼任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4月起兼任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崔俊杰先生具备基金从业资格。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未发生变动。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担任新成立基金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或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或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2季度,整个A股市场呈现先扬后抑的局面,6月中下旬开始出现大幅回调。本基金秉承指数基金的投资策略,在应对申购赎回的基础上,力争跟踪指数收益,并将基金跟踪误差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2015年2季度市场波动仍然较高,对基金的管理运作带来一定影响,面临这种情况,我们进行了精心的管理,较好的实现了跟踪误差控制目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557元,累计净值1.045元,资源A净值为1.029元,资源B净值为2.08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9.73%。

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0.027%,年化跟踪误差3.864%,完成了跟踪目标。

对本基金而言,本期间跟踪误差的主要来源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基金申购赎回的现金流转导致实际持仓与基金比较基准之间的差异;二是目前的份额净值计算精度(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所带来的跟踪误差,是本期跟踪误差的主要来源之一。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5年宏观经济面临的问题较多,诸如货币政策的松紧,人民币汇率的弹性控制,未来房地产市场能否企稳,经济增速保底下的刺激政策,国企改革顺利推进,企业IPO稳步推出等。这些问题及衍生的新问题的出现和解决将决定未来A股市场的走势,也许随着资金流动性的宽裕,降息、降准预期的实现,大类资产配置向股市的转移,房地产市场逐步企稳,人民币的国际化稳步推进等政策和措施的逐步明朗,A股市场整体估值将可能在未来一段时间继续提升。但在市场波动中尤其要注意参与力度和风险控制,因此,我们建议继续密切关注与宏体经济相关的宏观数据变化和政策信息。

资源子板块的行业走势分析。煤炭板块:受宏观积极扶持政策的影响,下游产业链需求回升,煤炭股下行空间并不大,同时受国企改革,资产并购注入,及库存消化等积极措施的影响,煤炭股未来有可能迎来估值提升的机会。有色板块:大宗商品价格处于历史低位,有色金属价格下行空间有限,未来随着中国经济转型的深入开展,新能源和新材料的需求有可能提升较快。

本基金将积极应对各种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努力将跟踪误差控制在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力争为投资者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58,548,539.42	84.40
	其中:股票	1,858,548,539.42	84.40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1,452,241.99	14.14
7	其他资产	32,062,731.62	1.46
8	合计	2,202,063,513.0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申万一级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115,733,121.22	56.99
C	制造业	625,049,094.35	31.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965,201.82	1.7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83,801,122.03	4.2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858,548,539.42	94.93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30	铜陵有色	6,129,374	63,255,139.68	3.23
2	600175	美都能源	5,107,112	54,339,671.68	2.78
3	601898	中煤能源	4,445,442	50,766,947.64	2.59
4	600688	上海石化	4,607,728	49,440,921.44	2.53
5	600583	海油工程	2,923,591	48,707,026.06	2.49
6	600395	盘江股份	3,394,651	44,334,142.06	2.26
7	600256	广汇能源	4,020,502	41,813,220.80	2.14
8	601808	中海油服	1,472,191	41,133,016.54	2.10
9	600403	大有能源	4,462,907	39,898,388.58	2.04
10	002353	杰瑞股份	1,133,569	39,720,257.76	2.03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公司名称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有能源")于2013年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豫调查通字1359号)。因大有能源涉嫌信息披露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大有能源进行立案调查。

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过程中,目前尚无新的进展。如大有能源因该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最终认定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大有能源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暂停上市。大有能源特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对该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为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控制跟踪误差,对该证券的投资属于按照指数成分股的权重进行配置,符合指数基金的管理规定,该证券的投资已执行内部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的其它证券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